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电科数字

公告编号：2025-057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中电科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数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投资”）拟自2024年10月21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本次增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其中，电科数字集团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电科投资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24年12月20日至2025年10月10日期间，电科数字集团及电科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11,126,89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64%，累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264,270,919.64元，其中，电科数字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6,553,88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6%，累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54,400,696.85元；电科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4,573,01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7%，累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09,870,222.79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电科数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电科投资的通知，电科数字集团及电科投资已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实施完成本次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 | |
|-------------------|--|--|
| 增持主体名称 1 | 中电科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增持主体身份 |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增持前持股数量 | 41,897,480 股 | |
|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 6.11 % | |

注：持股比例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总股本计算。

| | | |
|-------------------|--|--|
| 增持主体名称 2 |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 增持主体身份 |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增持前持股数量 | 71,897,831 股 | |
|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 10.49 % | |

注：持股比例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总股本计算。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股) | 持股比 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中电科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41,897,480 | 6.11% |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 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二研究所） | 140,089,809 | 20.44% |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事业单位。 |
|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71,897,831 | 10.49% |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 |

| | | | |
|-------------------------|--------------------|---------------|---------------------------------|
| | | | 资子公司。 |
| 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802,007 | 1.87% |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管理的基金。 |
| 中电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 11,638,188 | 1.70% |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 合计 | 278,325,315 | 40.60% | / |

注：以上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持股情况，表格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 | |
|------------------------------|--|
| 增持主体名称 1 | 中电科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 2024 年 10 月 21 日 |
|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 2024 年 10 月 21 日~2025 年 10 月 20 日 |
|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 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
|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 - |
|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 与一致行动人合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
|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 2025 年 1 月 24 日~2025 年 10 月 10 日 |
|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6,553,880 股 |
|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 154,400,696.85 元 |
|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 0.96% |
|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 283,357,141 股 |
|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 41.66% |

| | |
|-----------|-----------------------------------|
| 增持主体名称 2 |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 2024 年 10 月 21 日 |
|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 2024 年 10 月 21 日~2025 年 10 月 20 日 |
|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 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

| | |
|----------------------------------|--|
|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 - |
|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 与一致行动人合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
|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 2024 年 12 月 20 日~2025 年 5 月 6 日 |
|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4,573,015 股 |
|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 109,870,222.79 元 |
|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 0.67% |
|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 人)持股数量 | 283,357,141 股 |
|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 人)持股比例 | 41.66% |

(二) 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202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期间，电科数字集团及电科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11,126,895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64%，累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264,270,919.64 元。其中，电科数字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6,553,88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96%，累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154,400,696.85 元；电科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4,573,015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7%，累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109,870,222.79 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增持人本次增持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增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截至本专项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一)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